

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113年度第3季外部視察報告權責機關回覆

案 由	視察小組意見或建議	權責機關回覆
二代健保實施後，目前結合地方醫療院所提供健保服務之現況說明，是否有特別規劃機關內成癮者健康需求之相關措施？	楊聰財委員： 1. 精神科醫師如何評估受觀察勒戒人是否有再施用傾向？ 2. 精神科診次是否足夠？ 3. 戒護外醫的評估與標準流程為何？ 4. 若收容人有多種疾病時，如何安排其看診與滿足就醫需求？ 5. 矯正機構如何評估收容人有急診或外醫之需求？ 鄭益隆委員： 1. 二代健保實施後導致人力吃緊，請問醫療效果是否有提升？ 2. 所內是否有不適合執行的收容人？暫停執行的人數多不多？ 3. 所內醫療人員不足以及戒護人力不足，若有因此導致工作風險增加的情況，建議向矯正署反映。 黃蘭嫻委員：所內有健保資格但入所時未加保，以及無健保資格者大約有多少人？以及他們有醫療需求時由誰提供？	1. 依觀察勒戒處分執行條例相關規定，並依照矯正署函頒受觀察勒戒四十日評估流程及評估標準紀錄表使用手冊，由延聘之醫療團隊評估。 2. 本所每周提供精神科門診1診，每診看診人次平均約22人次，尚在合理門診量範圍內，另綜合收容人及醫師意見，本所精神科診次尚能符合需求。 3. 若本所收容人病情有急迫性或所需診斷設備不足情形，由醫師開立轉診單至本所合作醫院診療。 4. 若收容人罹多種疾病，衛生科會安排科別整合，如需戒護外醫會儘量安排一次看所需的門診科別。 5. 平日由健保門診醫師評估，夜間或例假日依「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之相關標準進行評估。

以戒治所之機關屬性，試述二代健保實施後之具體成效與未來挑戰	楊聰財委員：有關健保欠費問題，有何因應之道？ 黃蘭嫻委員： 1. 平均之醫療費用為 600 多元，較其他矯正機關是否偏高？以及原因為何。 2. 貴所是否保留公醫制度，以及公醫的工作項目，公醫是否可以幫未有健保的收容人看診？ 洪文玲委員： 1. 有鑑於本月有發生戒護人員戒護外醫時遭收容人攻擊事件，請問平時是否有進行演練與相關緊急處理應變流程？ 2. 目前戒護人力是否充足以及人員流動率高低？薪資待遇能否提升以吸引應徵者？	1. 因應收容人疾病多樣化，戒護及醫療人力必然隨之有需求增加情形，但二代健保實施後收容人醫療品質確實有提升。 2. 收容人入所會評估身體狀況是否適合執行，在所期間也會進行健康檢查，新收如有不適宜執行情形則會辦理拒收，在所期間如無法適當醫治，尚有保外醫治機制可因應，實際上暫停執行的人數尚在少數。 3. 本所目前以現有人力運作，跨科室相互合作，戮力完成各項業務。 入所收容人幾乎都有健保資格，如無攜帶健保卡者會協助其補辦。本所很少遇到無健保資格個案，如遇此類個案有醫療需求時會協助其自費看健保門診，俾利維護收容人醫療健康。 1. 本所每月皆定期針對各種戒護狀況進行應變演習，使同仁熟悉應對各種突發狀況。 2. 本所目前戒護人力狀況因人力尚未補足且住院勤務繁重加上各式差假受訓人員頻繁等狀況，人力非常吃緊，除日勤人員自7月份起管制休假外，夜勤人員每日皆需撤輪休1至4人次。另有關人員流動率方面，本年度管理員調往他機關人數為12人，已達當時管理員
--------------------------------------	---	--

		人數18%，後續更需因此調動多處勤務點。 目前約僱人員薪資約為3萬8千元至4萬3千元之間，雖高於基本薪資，惟考量大台北地區生活水準，如 uber eat 或7-11等工作薪水與約僱人員薪資相差不多，加上無法使用手機，實難吸引人才應徵。
--	--	---